

益阳市大通湖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的使用方案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预算的通知》（湘财预〔2024〕119 号）下达大通湖区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19.8 万元，其中 9.8 万元用于支付益阳市赫山区诚铸畜禽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费用；10 万元用于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所产生的费用支出。

益阳市大通湖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9 月 9 日

